

---

此 乃 要 件 請 即 處 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的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註冊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全部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或其他代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1)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  
就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及  
(2) 及重選葛樂夫先生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新 百 利 融 資 有 限 公 司

---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6至16頁，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新百利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推薦建議的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9至46頁。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二座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香島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已附載於本通函第EGM-1至EGM-2頁。倘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i)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ii)發出「黑色」暴雨警告信號，有關惡劣天氣安排，請參閱本通函第15頁及本通函第EGM-2頁所載之該等附註。

無論閣下能否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務請按隨附之代表委任表格上列印之指示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並於可行情況下盡快交回，且無論如何不遲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

## 目 錄

---

	頁次
釋義 .....	1
<b>董事會函件</b>	
1 緒言.....	6
2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就收購大連港 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7
3 重選葛樂夫先生 .....	13
4 股東特別大會 .....	14
5 推薦建議.....	15
6 其他資料.....	16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17
新百利函件.....	19
附錄一 – 一般資料 .....	I-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EGM-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博時」	指	博時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由CMS擁有49%
「布羅德福」	指	布羅德福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招商局集團(香港)有限公司直接全資擁有及由CMG最終全資擁有
「營業日」	指	聯交所開放以供進行業務交易的日子
「招商局遼寧」	指	招商局(遼寧)港口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並由布羅德福間接全資擁有及由CMG最終全資擁有
「中金香港證券」	指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就H股要約獲委任為布羅德福的財務顧問。中金香港證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截止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為H股要約之截止日期，即綜合文件發佈日期後21日，或倘H股要約獲延長，則為布羅德福根據收購守則延長及宣佈之任何其後H股要約截止日期

---

## 釋 義

---

「CMG」	指	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並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CMG集團」	指	CMG及其附屬公司
「招商局港口集團」	指	招商局港口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之公司，其A股及B股於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001872/201872）上市，並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及同系附屬公司
「招商證券」	指	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並為本公司的同系附屬公司
「本公司」	指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綜合文件」	指	由布羅德福及大連港聯合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的有關H股要約的綜合文件
「關連基金經理」	指	博時、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富資產管理有限公司及招商證券，根據收購守則，彼等被假定為「一致行動」定義第(1)類項下與布羅德福一致行動的人士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大連港」	指	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2880）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880）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

## 釋 義

---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為批准本通函所載的不接納及重選董事而召開及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股權轉讓」	指	遼寧省國資委以零代價向招商局遼寧轉讓遼寧港口集團1.1%股權
「ETF」	指	交易所買賣基金
「執行人員」	指	證監會企業融資部執行董事或其任何代表
「接納表格」	指	隨同綜合文件發出與H股要約有關的隨附接納表格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H股」	指	大連港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之H股，其於聯交所上市及買賣
「H股要約」	指	中金香港證券將代表布羅德福根據收購守則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收購所有H股（布羅德福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惟包括本公司通過群力持有之H股）
「H股要約價」	指	布羅德福根據H股要約應以現金支付之每股H股1.0127港元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組成及成立之獨立董事委員會，以就不接納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 釋 義

---

「獨立財務顧問」或「新百利」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就不接納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CMG及其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聯合公告」	指	布羅德福與大連港根據收購守則規則3.5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i)股權轉讓及(ii)H股要約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一九年十月八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為確定本通函所載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遼寧港灣」	指	遼寧港灣金融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遼寧港口集團間接擁有約45.93%權益
「遼寧港口集團」	指	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前稱遼寧省東北港航發展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
「遼寧省國資委」	指	遼寧省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不接納」	指	本公司不接納H股要約
「大連港集團」	指	大連港集團有限公司，大連港的控股股東，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公司，由遼寧港口集團間接全資擁有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通函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證監會」	指	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收購守則」	指	公司收購、合併及股份回購守則
「群力」	指	群力國際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就本通函而言，已採用1.0港元兌人民幣0.9元的匯率(如適用)，惟僅作說明用途，並不表示任何款項已經、可能已經或可按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無法兌換。



#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董事

### 執行董事：

付剛峰先生(主席)

栗健先生

熊賢良先生

白景濤先生(董事總經理)

葛樂夫先生

王志賢先生

鄭少平先生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38樓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吉盈熙先生

李業華先生

李家暉先生

龐述英先生

敬啟者：

**(1)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  
**就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及**  
**(2)重選葛樂夫先生**

## 1 緒言

茲提述(i)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的公告及布羅德福與大連港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四日的綜合文件，內容有關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以按每股H股1.0127港元之要約價以現金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包括本公司透過其全資附屬公司群力持有的所有大連港H股)。同時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委任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其中包括)以下事項:

- (i) 有關H股要約的詳情及本公司的不接納決定之進一步資料;
- (ii) 有關重選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詳情之進一步資料;
- (iii) 獨立董事委員會就不接納向獨立股東提供推薦建議之函件;
- (iv) 新百利就不接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函件;及
- (v)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會上將提呈批准不接納及重選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之普通決議案。

## 2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就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 (I) 背景

根據綜合文件,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提出H股要約,以收購所有已發行H股(布羅德福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但包括本公司透過群力持有的H股),其因股權轉讓完成所觸發。

根據綜合文件,以下載列緊隨股權轉讓完成後及於綜合文件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大連港的股權架構。

---

## 董事會函件

---

### 股東

	A股數目	H股數目	股份總數	各股東所持股份的百分比
布羅德福及其一致行動人士 (不包括由(i)招商證券(招商證券作為合資格ETF做市商進行ETF做市活動時所涉及)及(ii)博時(博時作為博時中證500交易型開放式指數證券投資基金的管理人進行ETF投資活動時所涉及)持有之股份)				
大連港集團	5,310,255,162	722,166,000	6,032,421,162	46.7828
遼寧港灣	68,309,590	0	68,309,590	0.5297
群力	0	2,714,736,000	2,714,736,000	21.0534
關連基金經理	34,300	0	34,300	0.0003
公眾股東	<u>2,357,220,948</u>	<u>1,721,813,999</u>	<u>4,079,034,947</u>	<u>31.6338</u>
<b>總計</b>	<b><u>7,735,820,000</u></b>	<b><u>5,158,715,999</u></b>	<b><u>12,894,535,999</u></b>	<b><u>100</u></b>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基於當時可得資料，本公司決定，其初步意見為將不接納H股要約。經考慮綜合文件所載資料後，本公司確認其決定不接納H股要約。

### (II) H股要約

根據綜合文件，H股要約按以下基準提出：

#### **H股要約之主要條款**

**每股H股 . . . . . 1.0127港元現金**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透過群力持有2,714,736,000股H股，約佔大連港已發行總股本的21.05%。按H股要約價每股H股1.0127港元計算，假設悉數接納，則應付本公司的H股要約總代價將為2,749,213,147.20港元。

H股要約為無條件，因此，並不以收到的任何最低接納水平為條件，亦不受限於任何其他條件。

### **H股要約價之基準**

根據綜合文件，H股要約價乃經參考H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並與執行人員溝通後而釐定。

### **香港印花稅**

根據綜合文件，H股要約項下之賣方的香港從價印花稅將按H股市值或布羅德福就有關接納H股要約應付的代價（以較高者為準）之0.1%稅率繳付，並將從應付予本公司接納H股要約的金額中扣除。布羅德福將就接納H股要約及轉讓H股安排代表群力（假設悉數接納）支付賣方從價印花稅及買方從價印花稅（視情況而定）。

### **付款**

根據綜合文件，就接納H股要約支付的現金款項將盡快作出，惟無論如何不遲於群力收到已填妥之接納表格當日起七個營業日（定義見收購守則）內。

### **截止日期**

根據綜合文件，除非布羅德福延長H股要約，否則H股要約之截止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

接納H股要約僅會於（其中包括）H股過戶登記處及大連港過戶處在不遲於截止日期下午四時正或布羅德福可能釐定之有關較後日期及／或時間收到已填妥及簽署之接納表格後，方會被視為有效，而布羅德福及本公司或會根據收購守則在執行人員同意下作出聯合公告。

## **(III) 大連港之財務資料及背景**

大連港為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H股及A股分別自二零零六年及二零一零年起於聯交所主板（股份代號：2880）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601880）上市。大連港集團所從事的主要業務包括：油品／液體化工品碼頭及相關物流業務（油品部分）；集裝箱碼頭及相關物流業務（集裝箱部分）；汽車碼頭及相關物流、貿易業務（汽

## 董事會函件

車碼頭部分)；散雜貨及一般貨物碼頭及相關物流、貿易業務(雜貨部分)；散糧碼頭及相關物流、貿易業務(散糧部分)；客運滾裝碼頭及相關物流業務(客運滾裝部分)及港口增值與支持業務(增值服務部分)。

根據大連港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大連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總資產及未經審計淨資產分別為約人民幣363.0億元(相等於約403.0億港元)及約人民幣210.0億元(相等於約233.0億港元)。

根據大連港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及大連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財政年度的淨利潤(均為除稅前後)以及根據大連港中期業績公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利潤(均為除稅前後)如下：

	截至二零一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計) 人民幣百萬元
除稅前利潤	727 (相等於約 808百萬港元)	875 (相等於約 972百萬港元)	455 (相等於約 506百萬港元)
除稅後利潤	574 (相等於約 638百萬港元)	682 (相等於約 758百萬港元)	354 (相等於約 393百萬港元)

#### (IV) 有關各方之資料

##### 布羅德福之資料

布羅德福為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在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布羅德福由招商局(香港)直接全資擁有及由CMG最終全資擁有。布羅德福為招商局港口集團的控股股東，而招商局港口集團將本公司併入其旗下作為附屬公司。布羅德福是CMG有關CMG港口相關業務營運的投資平台之一。

**群力之資料**

群力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亦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業務為持有本集團於大連港權益的投資控股公司。

**遼寧港口集團之資料**

遼寧港口集團為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遼寧省國資委及招商局遼寧擁有49%及51%。遼寧港口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與港口相關業務。

**招商局遼寧之資料**

招商局遼寧為在中國成立之有限公司，其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由布羅德福間接全資擁有及由CMG最終全資擁有。招商局遼寧為投資港口相關業務及物流服務的綜合平台，同時亦作為向遼寧港口集團提供資訊科技服務的平台。

**(V) 財務影響及H股要約獲接納情況下的所得款項用途**

**財務影響**

倘本公司不接納H股要約，本公司將不會受到任何財務影響。

然而，倘有關不接納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通過，則本公司將接納H股要約。於該情況下，預期本集團將於其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內錄得虧損約人民幣9.50億元（相等於約10.6億港元），該金額乃根據（其中因素包括）H股要約價、大連港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佔的股權價值，並視乎大連港股東於自二零一九年七月一日（包括該日）起至H股要約完成日期（包括該日）止期間就H股應佔股權的變動而定。

**H股要約獲接納情況下的所得款項用途**

由於本公司決定不接納H股要約，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尚未就接納H股要約的所得款項作出具體計劃。倘有關不接納的決議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通過，在本公司接納H股要約的情況下，根據H股要約應付本公司的總代價

將為2,749,213,147.20港元(未扣除賣方印花稅)。接納H股要約的全部所得款項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並用於為本公司未來可能的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VI) 不接納H股要約的理由**

本公司就以下理由初步決定不接納H股要約：

**1. 接納H股要約或會導致本公司蒙受重大虧損**

本公司就本公司於大連港的權益應付的原始收購成本約為43.3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持有的大連港股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2.0億元(相等於約36.0億港元)。根據大連港公佈的中期業績公告，大連港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佔股權總值為人民幣183.5億元(相等於約203.9億港元)。由於本公司於大連港21.05%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本公司應佔股權總值約人民幣38.6億元(相等於約42.9億港元)。

基於H股要約價每股H股1.0127港元計算，倘本公司接納H股要約，則應付本公司的總代價將為2,749,213,147.20港元(扣除賣方印花稅前)。

因此，本公司接納H股要約將導致投資虧損約人民幣9.5億元(相等於約10.6億港元，該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所持大連港的股份賬面值計算)，或導致虧損人民幣14.4億元(相等於約16.0億港元，該金額乃根據本公司作為大連港股東應佔的股權總值計算)。

**2. 接納H股要約將不會令本公司的全球港口投資網絡獲益**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本集團的業務主要包括港口業務(例如集裝箱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及一般貨物碼頭業務)和保稅物流業務(例如物流園區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裝卸)，該等業務由本集團及其聯繫人和合營企業運營。

大連港為中國東北最重要的樞紐港，亦為東北亞工業中心之一，在本公司的全球網絡中發揮著重要作用。倘H股要約獲接納，本公司將喪失與大連港的投資關係，從而將會對全球港口網絡系統造成不利影響。

### 3. 接納H股要約將會導致本公司喪失從大連港潛在增長中獲益的機會

根據綜合文件，有關大連港的股權轉讓構成中國政府通過整合遼寧省的港口管理以振興遼寧省沿海經濟區的一系列策略性措施的一部分。本公司認為，該等策略性措施將利於大連港的未來發展。倘H股要約獲接納，本公司將因中國政府提出的一系列策略性措施而失去享有大連港潛在增長所帶來的經濟利益的機會。

經考慮上述理由，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不接納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經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意見載於通函中「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內。

董事並無於不接納中擁有重大權益，亦無需就有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 (VII)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布羅德福為本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故其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因此，接納或不接納H股要約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接納或不接納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低於25%，故接納或不接納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且須遵守(1)上市規則第十四章項下有關通知及公告的規定及(2)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有關公告、股東批准、通函及年度報告的規定。

### 3 重選葛樂夫先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付剛峰先生、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白景濤先生、葛樂夫先生、王志賢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

葛樂夫先生自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以填補董事職務之臨時空缺。因此，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95條，葛樂夫先生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

葛樂夫先生，56歲，現任遼寧港口集團有限公司監事。彼於一九八八年七月及二零零一年三月分別獲得東北財經大學財政金融學專業碩士學位及博士學位。加入本公司之前，彼曾任大連幹部管理學院助教、大連市財政局副局長、黨組成員、大連市地方金融管理辦公室主任、遼寧省政府金融工作辦公室主任、黨組書記；營口市委副書記、代市長及市長；遼寧省交通廳黨組書記、廳長。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葛樂夫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一職須退任。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葛樂夫先生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V部所界定之股份之任何權益。根據本公司與葛樂夫先生之間訂立的僱傭服務合約，葛樂夫先生的年薪為1.49百萬港元。本公司已就彼於本公司的董事職務與其訂立委任函，任期由二零一九年六月五日起計為期三年。葛樂夫先生未有獲得亦無權獲得任何董事袍金。

除上文所披露外，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重選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須知會本公司股東的任何其他事宜，亦無有關彼之重選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須披露的其他資料。

董事認為，重選葛樂夫先生之建議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董事會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之所有相關決議案。

#### 4 股東特別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二座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香島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提呈普通決議案，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不接納及重選葛樂夫先生為本公司之執行董事。倘有關不接納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通過，則本公司將視之為股東以多數票批准接納H股要約。

根據上市規則，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約62%股份權益的CMG及其聯繫人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不接納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就本公司所悉，概無其他股東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批准不接納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倘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i)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ii)發出「黑色」暴雨警告：

- a. 但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正後不再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延後至同日下午兩時正假座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或
- b. 而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正後維持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重新訂於下一個營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 5 推薦建議

新百利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不接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新百利認為，不接納H股要約雖然並非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但符合本公司和股東的整體利益，且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新百利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亦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不接納之普通決議案。

經考慮載於本通函第19至46頁之新百利之意見及標題為「不接納H股要約的理由」一段內所載的理由後，獨立董事委員會同意新百利及董事會之看法，亦認為儘管H股要約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不接納H股要約（雖然並非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對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不接納之普通決議案。

## 6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亦垂注本通函第17至18頁所載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本通函第19至46頁所載之新百利就不接納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以及本通函附錄所載之其他資料。

此致

本公司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付剛峰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敬啟者：

##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 就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 緒言

吾等茲提述本公司向其股東發出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之通函(「通函」)，本函件亦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為組成獨立董事委員會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特致函閣下陳述吾等對不接納之意見。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旨在就不接納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利益及是否公平合理而提供意見，並就獨立股東是否應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不接納之普通決議案提出推薦建議。

H股要約之條款於通函第6至16頁所載之「董事會函件」內概述。此外，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獲新百利提供意見，以考慮H股要約之條款。務請閣下細閱新百利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函件，有關函件載於通函第19至46頁。

### 推薦建議

作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吾等已與本公司管理層商討不接納之理由。吾等亦已與新百利討論有關其向吾等所提供意見依據之基準。

---

##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經考慮新百利之推薦建議及本通函中「董事會函件」所載理由後，獨立董事委員會認為，儘管H股要約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通函「董事會函件」所述不接納H股要約（並非本公司日常及一般業務）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且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以批准不接納之普通決議案（詳情見載於通函第EGM-1至EGM-2頁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吉盈熙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業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家暉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龐述英先生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下文載列獨立財務顧問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就不接納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件，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29號  
華人行20樓

敬啟者：

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  
不接納中金香港證券代表布羅德福  
就收購大連港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  
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不接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H股要約的詳情載於布羅德福及大連港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刊發的聯合公告（「**聯合公告**」）及綜合文件（內容有關H股要約）。不接納的詳情載於 貴公司向股東發出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的通函（「**通函**」），本函件亦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大連港及布羅德福聯合宣佈，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遼寧省國資委及布羅德福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招商局遼寧訂立股權轉讓協議（「**股權轉讓協議**」），據此及在股權轉讓協議先決條件及交割條件獲得滿足（或獲豁免，如適用）的情況下，遼寧省國資委同意向招商局遼寧轉讓於遼寧港口集團的1.1%股權。於股權轉讓完成後，招商局遼寧將擁有遼寧港口集團51%股權，因此布羅德福及其一致

行動人士將間接擁有大連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8.37%。由於股權轉讓，根據收購守則規則26.1，布羅德福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因股權轉讓而須就全部已發行H股（布羅德福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或同意將予收購者除外，但包括 貴公司透過群力間接持有的H股）提出一項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即H股要約），每股H股現金1.0127港元（即H股要約價）。

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股權轉讓的所有先決條件及交割條件已獲達成及股權轉讓獲完成。H股要約成為無條件。H股要約並不以收到的任何最低接納水平為條件，亦不受限於任何其他條件。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貴公司透過群力持有2,714,736,000股H股，佔大連港全部已發行股本約21.05%。基於H股要約價每股H股1.0127港元，應付予 貴公司的H股要約的總代價將約為2,749.2百萬港元（未扣除賣方印花稅）（假設全部獲接納）。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日 貴公司決定，基於現時可查閱的資料， 貴公司初步意見為其不會接納H股要約。經計及綜合文件所載資料， 貴公司確認其決定，即其不會接納H股要約。

由於布羅德福為 貴公司的間接控股股東，故根據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其為 貴公司的關連人士。不接納構成 貴公司的關連交易。由於上市規則第14.07條所載有關不接納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但均低於25%，故不接納構成 貴公司的一項須予披露及關連交易，且須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申報、公告、通函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

CMG為 貴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並被視為於不接納項下擁有重大權益。CMG（連同其聯營公司）須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不接納的決議案放棄投票。為免生疑，倘有關不接納的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未獲批准， 貴公司將接納H股要約。

貴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以就不接納的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並作出投票意見。吾等（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建議。

於過往兩年間，吾等曾兩次擔任就以下事項擔任 貴公司的獨立財務顧問：(i)出售於一家A股上市附屬公司的權益及相關交易以及日期為二零一八年三月一日的通函所載Newcastle港口收購事項；及(ii)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二月一日的通函所載出售多項前海地塊的權益及相關交易。過往委聘僅限於根據上市規則為 貴公司提供獨立顧問服務，而吾等為此收取涉及此類委聘的正常專業費用。因此，吾等認為過往委聘不會影響吾等根據現時委聘擔任 貴公司獨立財務顧問的獨立性。

吾等與 貴公司、大連港、布羅德福、CMG或彼等各自核心關連人士、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定義均見上市規則)概無聯繫，因此，吾等被認為符合資格就上述事宜提供獨立意見。除就此及類似委聘而應付吾等的一般專業費用外，概無存在任何安排以使吾等將自 貴公司、大連港、布羅德福、CMG或彼等各自核心關連人士、緊密聯繫人或聯繫人收取任何費用或得益。

於制定吾等的意見時，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聯合公告、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CMP二零一八年年報**」)、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CMP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大連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大連港二零一八年年報**」)、大連港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大連港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以及通函及綜合文件所載資料。吾等亦已與 貴集團管理層討論 貴集團及大連港業務的未來前景。

吾等依賴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所提供資料及事實以及所發表意見，並假設所獲提供資料及事實以及向吾等發表的意見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吾等亦已尋求並獲得董事確認，彼等向吾等提供的資料及發表的意見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吾等並無理由相信有任何重大資料遭隱瞞，亦無理由懷疑所獲提供資料的真實性或準確性。吾等乃依賴該等資料，並認為吾等已獲取充分資料以達致知情見解。然而，吾等並無對 貴集團或大連港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調查，亦未曾就獲提供的資料進行任何獨立核實。

所考慮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的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1. 貴集團的業務及財務資料

(a) 貴集團的業務

貴集團是全球港口開發、投資和營運商，於中國沿海主要樞紐港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港口網絡群，並成功佈局南亞、非洲、美洲、大洋洲、歐洲及地中海等地區。貴集團主要業務為營運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

貴集團擁有三個經營分部，即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港口業務為貴集團收入及利潤的主要貢獻者，其包括在中國大陸、香港及台灣所有主要地區以及若干海外地區（其中包括法國、土耳其、吉布提、斯里蘭卡、尼日利亞及多哥）經營的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物流園經營、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物業開發及投資以及集成房屋製造、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經營港口所處理的集裝箱吞吐量及散雜貨吞吐量概要。

集裝箱吞吐量

(百萬個二十呎標準箱  
(「TEU」))：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 中國大陸港口	40.5	40.0	80.7	77.1
— 香港及台灣港口	3.6	3.7	7.7	7.5
— 海外港口	10.5	10.1	20.7	18.3
總計	<u>54.6</u>	<u>53.8</u>	<u>109.1</u>	<u>102.9</u>



## 新百利函件

所處理的散雜貨吞吐量：

(百萬噸)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 中國大陸港口	220	247	497	502
— 其他港口	3	3	5	5
總計	<u>223</u>	<u>250</u>	<u>502</u>	<u>507</u>

### (b) 貴集團財務表現

下表載列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財務表現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六個月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收入	4,464	5,560	10,160	8,692
銷售成本	<u>(2,507)</u>	<u>(3,032)</u>	<u>(5,771)</u>	<u>(5,251)</u>
毛利	1,957	2,528	4,389	3,44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6,373	4,062	3,391	870
行政開支	(635)	(777)	(1,766)	(1,170)
融資成本淨額	(889)	(737)	(1,590)	(1,168)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減虧損	1,824	1,644	4,323	5,087
分佔合營企業之溢利減虧損	<u>269</u>	<u>251</u>	<u>503</u>	<u>385</u>
除稅前溢利	8,899	6,971	9,250	7,445
稅項	<u>(2,109)</u>	<u>(1,058)</u>	<u>(1,295)</u>	<u>(744)</u>
期內／年內溢利	<u>6,790</u>	<u>5,913</u>	<u>7,955</u>	<u>6,701</u>
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	<u>6,529</u>	<u>5,448</u>	<u>7,245</u>	<u>6,028</u>

貴集團的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8,692百萬港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0,160百萬港元。增加主要是由於新收購項目貢獻及業務量增加所致。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達到7,245百萬港元，較去年上升約20.2%。財務業績變動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出售於深圳赤灣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權並確認收益3,733百萬港元(扣除稅項) (「深圳赤灣港航出售事項」) 及根據新財務工具會計準則透過損益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公平值(扣除遞延稅項) 減少約1,008百萬港元。 貴集團的集裝箱吞吐量增加約6.0%至約109.1百萬個TEU，而散雜貨吞吐量小幅減少1.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02百萬噸。整體提升主要是由於經濟穩定復甦及中國進出口增長所致。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貴集團錄得收益約4,46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5,560百萬港元同比減少約19.7%。減少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完成深圳赤灣港航出售事項。然而，歸屬於 貴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約為6,52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5,448百萬港元增加約19.8%。增加主要是由於 貴集團就出售前海的地塊確認收益約3,281百萬港元(扣除稅項) (「前海土地出售事項」)。誠如CMP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所載， 貴集團經常性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171百萬港元減少約5.8%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045百萬港元。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集裝箱吞吐量同比增加約1.5%至約54.6個TEU，而 貴集團於本期處理的散雜貨吞吐量減少約10.8%至約223百萬噸，主要是由於中國大陸港口所處理的散雜貨吞吐量減少所致。

## 新百利函件

### (c) 貴集團財務狀況

下表載列 貴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概要。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百萬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23,271	29,212	30,880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權益	58,705	57,780	53,064
其他	47,602	42,146	34,955
	<u>129,578</u>	<u>129,138</u>	<u>118,899</u>
<b>流動資產</b>			
現金及銀行結餘	6,771	7,175	9,247
其他	11,606	3,492	3,805
	<u>18,377</u>	<u>10,667</u>	<u>13,052</u>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131	132	-
	<u>148,086</u>	<u>139,937</u>	<u>131,951</u>
<b>權益</b>			
貴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			
股本及儲備	78,177	75,321	73,447
非控制性權益	12,739	12,683	16,194
	<u>90,916</u>	<u>88,004</u>	<u>89,641</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銀行及其他貸款	32,075	33,622	22,292
其他非流動負債	7,095	5,806	1,851
遞延稅項負債及租賃負債	4,753	3,354	2,638
	<u>43,923</u>	<u>42,782</u>	<u>26,781</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558	3,684	8,999
銀行及其他貸款	5,856	5,234	6,268
其他	3,833	233	262
	<u>13,247</u>	<u>9,151</u>	<u>15,529</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5,261</u>	<u>1,648</u>	<u>(2,477)</u>
總權益及負債	<u>148,086</u>	<u>139,937</u>	<u>131,951</u>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之總資產約為148,086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5.9%，主要歸因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前海土地出售事項確認之債務應收款項。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總資產大部分（約39.6%）為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主要包括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及澳洲紐卡素港）之權益。物業、廠房及設備亦佔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總資產之約15.7%，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20.3%，原因是因有關租賃交易之相關會計準則變動而重新分類土地使用權約6,296百萬港元。

歸屬於貴公司權益持有人之資產淨值（「資產淨值」）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為78,177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3.8%。資產淨值增加主要是由於派付股息後確認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溢利。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集團設法從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流動負債淨額約2,477百萬港元扭轉為流動資產淨值約1,648百萬港元。貴集團進一步將營運資金狀況提升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約5,261百萬港元，主要歸因於前海土地出售事項之收益及其核心港口業務產生之溢利。

## 2. 有關大連港集團之資料

### (a) 大連港集團的業務

大連港為在中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其A股及H股分別於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股票代碼：601880）及聯交所（H股股份代號：2880）上市。根據大連港二零一八年年報，大連港集團主要從事油品／液體化工品碼頭及相關物流服務（「**油品部分**」）、集裝箱碼頭及相關物流服務（「**集裝箱部分**」）、汽車碼頭以及相關物流及貿易服務（「**汽車碼頭部分**」）、以及相關物流及貿易服務散雜貨碼頭（「**雜貨部分**」）、散糧碼頭以及相關物流及貿易服務（「**散糧部分**」）及客運滾裝碼頭及相關物流服務（「**客運滾裝部分**」）。其亦從事港口增值與支持業務（「**增值服務部分**」）。由於大連港港口及物流服務之綜合運營平台，大連港及其附屬公司（「**大連港集團**」）為中國東北三省（黑龍江省、吉林省及遼寧省之統稱）之最大綜合港口運營商。

## 新百利函件

下文載列大連港二零一八年年報及大連港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所披露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連港集團所運營港口處理之油品／液體化工品、集裝箱、汽車、散雜貨、散糧及客運滾裝吞吐量。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油品部分之油品／ 液體化工品吞吐量 (百萬噸)：	29.5	27.1	58.1	60.5
集裝箱部分之集裝箱 吞吐量(百萬標準箱)：	5.1	5.5	11.1	10.8
汽車碼頭部分之汽車 吞吐量(百萬輛)：	0.4	0.4	0.8	0.7
雜貨部分處理之散雜貨 吞吐量(百萬噸)：	30.2	30.1	68.4	59.8
散糧部分處理之散糧 吞吐量(百萬噸)：	2.1	3.0	5.9	6.2
客運滾裝部分處理之 客運滾裝吞吐量 (百萬人次及輛)：	2.3	2.4	4.9	4.8

基於CMP二零一八年年報，大連港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佔 貴集團於環渤海地區( 貴集團在中國內地港口業務的五個主要區域之一)所擁有港口的集裝箱吞吐量及散雜貨吞吐量之約53.5%及約64.9%。與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整體港口業務比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連港集團佔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相應營運指標之約12.6%至28.7%。

(b) 大連港集團之財務表現

下文載列摘錄自大連港二零一八年年報及大連港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之大連港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表現概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 油品部分	869.0	579.8	1,195.1	2,568.1
— 集裝箱部分	1,330.4	1,706.2	2,765.2	2,324.7
— 汽車碼頭部分	6.1	231.7	234.3	1,728.7
— 雜貨部分	425.5	436.3	974.8	701.2
— 散糧部分	69.0	172.8	389.3	493.1
— 客運滾裝部分	83.5	75.6	177.3	163.1
— 增值服務部分	402.3	407.4	931.2	955.2
— 其他	36.2	41.4	87.2	97.5
	<u>3,222.0</u>	<u>3,651.2</u>	<u>6,754.4</u>	<u>9,031.6</u>
毛利/(毛損)				
— 油品部分	321.4	167.9	307.4	503.0
— 集裝箱部分	343.7	326.4	705.1	441.1
— 汽車碼頭部分	(0.1)	6.7	9.2	36.8
— 雜貨部分	70.0	101.3	260.3	82.4
— 散糧部分	(14.0)	(2.2)	(12.0)	35.6
— 客運滾裝部分	19.3	21.6	53.7	47.2
— 增值服務部分	118.6	140.4	296.2	297.1
— 其他	22.6	5.5	(7.2)	20.2
	<u>881.5</u>	<u>767.6</u>	<u>1,612.7</u>	<u>1,463.4</u>
一般及行政開支	(324.7)	(331.8)	(690.3)	(653.8)
財務開支	(288.0)	(177.4)	(288.3)	(639.9)
投資收入	184.4	91.0	280.5	542.6
其他	(0.5)	(18.2)	(55.2)	(1.0)
	<u>452.7</u>	<u>331.2</u>	<u>859.4</u>	<u>711.3</u>
經營溢利	452.7	331.2	859.4	711.3
非經營收入及開支	2.3	6.4	16.1	15.9

## 新百利函件

	截至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溢利總額	455.0	337.6	875.5	727.2
所得稅開支	(101.2)	(89.2)	(193.5)	(152.9)
溢利淨額	<u>353.8</u>	<u>248.4</u>	<u>682.0</u>	<u>574.3</u>
歸屬於大連港股東之溢利淨額	<u><u>288.2</u></u>	<u><u>176.2</u></u>	<u><u>523.3</u></u>	<u><u>500.8</u></u>

大連港集團的收入大部分來自集裝箱分部、油品分部及雜貨部分以及增值服務分部。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連港集團的收入達約人民幣6,754.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的收入約人民幣9,031.6百萬元減少約25.2%。該減少主要是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原油吞吐量下降後大連港油品貿易服務業務收縮及油品業務減少共同影響令油品分部收入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568.1百萬元減少約53.5%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195.1百萬元。大連港集團二零一八年收入下降亦是由於汽車碼頭分部貢獻的收入減少，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728.7百萬元降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234.3百萬元，原因是大連港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出售了汽車碼頭分部一家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儘管收入減少，大連港集團錄得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營溢利約人民幣859.4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711.3百萬元增加約20.8%。經營溢利上漲主要歸因於整合集裝箱碼頭及毛利率較高的混礦業務有所改善以及毛利率較低的貿易活動減少令毛利率上升。大連港股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應佔純利約為人民幣523.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500.8百萬元增加約4.5%。大連港股東應佔純利增長較低主要是由於所得稅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52.9百萬元增加約26.6%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人民幣193.5百萬元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大連港集團少數股東權益應佔溢利較高。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連港集團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222.0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3,651.2百萬元減少約11.8%。該減少主要是由於主要因大連港集團就控制風險及提高貿易業務質量及盈利能力採取結構性調整而使貿易業務收入下降，致使集裝箱分部收入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706.2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1,330.4百萬元。儘管期內收入減少，大連港集團經營溢利同比增加約人民幣121.5百萬元，由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331.2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人民幣452.7百萬元。經營溢利增加主要是由於(i)高毛利率的原油儲存業務量增加、低毛利率的貿易業務收縮及執行新租賃準則減少了租賃成本；及(ii)原油儲存及液化天然氣業務增加導致投資收入增加所驅動。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大連港股東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288.2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同期約人民幣176.2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112.0百萬元。

**(c) 大連港集團的財務狀況**

下文載列分別摘錄自大連港二零一八年年報及大連港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之大連港集團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之財務狀況概要。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固定資產	16,799.6	17,208.3	16,860.9
長期股權投資	4,304.8	4,196.5	4,181.4
其他	7,710.5	4,351.3	5,103.9
	28,814.9	25,756.1	26,146.2
<b>流動資產</b>			
持作買賣的金融資產	1,402.3	1,892.5	–
應收票據及應收賬款	1,446.3	947.4	1,201.9
現金及銀行結餘	3,742.1	5,729.3	7,507.9
其他	887.3	990.3	1,729.3
	7,478.0	9,559.5	10,439.1
<b>資產總計</b>	<b>36,292.9</b>	<b>35,315.6</b>	<b>36,585.3</b>



## 新百利函件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百萬元)	
<b>負債</b>			
<b>流動負債</b>			
短期借款	1,573.3	3,399.5	3,271.2
應付票據及應付賬款	242.3	224.4	380.4
其他應付款	1,352.6	911.0	809.2
其他	546.3	1,167.1	4,732.4
	3,714.5	5,702.0	9,193.2
<b>非流動負債</b>			
長期借款	1,622.3	2,052.0	2,581.5
應付債券	5,878.6	5,873.2	3,404.5
其他	4,075.4	828.1	786.3
	11,576.3	8,753.3	6,772.3
<b>負債合計</b>	15,290.8	14,455.3	15,965.5
<b>流動資產淨值</b>	3,763.5	3,857.5	1,245.9
<b>權益</b>			
歸屬於大連港股東權益	18,353.0	18,276.4	18,059.9
非控股權益	2,649.1	2,583.9	2,559.9
	21,002.1	20,860.3	20,619.8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大連港集團的總資產約為人民幣36,292.9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2.8%。該增加主要是由於實施經修訂會計準則而就租賃資產確認使用權資產。貴集團在大連港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以固定資產為主的總資產中佔有很大部分，約46.3%，主要包括碼頭設施、油罐及管道、儲存設施及裝載設備。除固定資產外，總資產中有約10.3%為現金及銀行結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大連港集團的主要負債包括借款及應付債券約人民幣9,074.2百萬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大連港股東應佔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8,353.0百萬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增加約0.4%，主要是由於溢利分配後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純利。根據大連港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已發行股份12,894,535,999股計算，每股大連港股份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1.42元（相等於約1.58港元）。

### 3. 大連港集團的市場前景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sup>1</sup>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刊發的「世界經濟展望」（IMF根據經濟學家對每年近期及中期全球經濟發展進行的分析調查）預測，預計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增長3.5%。然而，在IMF於二零一九年七月發佈的最新「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由於集中於機器和耐用消費品的國際貿易依舊疲軟，二零一九年全球經濟增長下調至3.2%。IMF表示，在假設當前承壓的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恢復穩定且貿易政策分歧的解決取得進展的情況下，預計二零二零年的經濟增速回升不穩定。

在上述背景下，如大連港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所載，世界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依然存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全球經濟增長動力減弱。世界經濟受運行風險和國際投資者信心不足所影響。然而，中國將繼續通過減稅降費持續減輕企業負擔，為經濟發展注入活力，去產能、去庫存、去槓桿、降成本、補短板等方面將不斷取得新進展。整體上，預計中國經濟雖然面臨諸多挑戰，但將實現穩中向好，經濟發展的內生動力進一步增強。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國經濟繼續回暖，投資、消費、進出口貿易持續增長，國內生產總值同比增長6.3%，進出口總額同比增加3.9%。

大連港集團在東北三省、內蒙東部及環渤海地區分佈有核心業務。大連港集團業務廣泛，包括石油產品、集裝箱、輪式商用車、鐵礦、煤炭、鋼鐵、谷物、散雜貨。伴隨著中國經濟增長勢頭，大連港集團管理層預計，大連港集團將繼續保持總吞吐量穩定增長。

經考慮上文所述，吾等認為，大連港集團的市場前景廣闊且具挑戰性。

### 4. 不接納的理由及裨益

如通函內董事會函件所載，貴公司最終決定不接納H股要約，理由如下：

---

<sup>1</sup> IMF為189個國家組成的組織，致力促進全球貨幣合作、保障金融穩定、便利國際貿易、鼓勵提高就業及可持續經濟發展，以及全球減貧。IMF於一九四五年成立，受全球189個成員國管理及向其負責。由於IMF的國際地位，吾等認為IMF刊發的預測為評估大連港集團市場前景的合理方式。

**(a) 接納H股要約或會導致 貴公司蒙受重大虧損**

貴公司就 貴公司於大連港的權益而應付的原收購成立約為43.3億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公司持有的大連港股份賬面值約為人民幣32.0億元（相等於約36.0億港元）。根據大連港發佈的中期業績公告，大連港股東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應佔股權總值為人民幣183.5億元（相等於約203.9億港元）。由於 貴公司於大連港21.05%的已發行股份總數中擁有權益， 貴公司應佔股權總值約人民幣38.6億元（相等於約42.9億港元）。

基於H股要約價每股H股1.0127港元計算，倘 貴公司接納H股要約，則應付 貴公司的總代價將約為2,749.2百萬港元（未扣除賣方印花稅）。

因此， 貴公司接納H股要約將導致投資虧損約人民幣9.5億元（相等於約10.6億港元，該金額乃根據 貴公司所持大連港的股份賬面值計算），或導致虧損人民幣14.4億元（相等於約16億港元，該金額乃根據 貴公司作為大連港股東應佔的股權總值計算）。

**(b) 接納H股要約將不會令 貴公司的全球港口投資網絡獲益**

貴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主要包括港口業務（例如集裝箱碼頭業務、散雜貨碼頭及一般貨物碼頭業務）和保稅物流業務（例如物流園區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裝卸），該等業務由 貴集團及其聯繫人和合營企業運營。

大連港為中國東北最重要的樞紐港，亦為東北亞工業中心之一，在 貴公司的全球網絡中發揮著重要作用。倘H股要約獲接納， 貴公司將喪失與大連港的投資關係，從而將會對全球港口網絡系統造成不利影響。

**(c) 接納H股要約將會導致 貴公司喪失從大連港潛在增長中獲益的機會**

根據綜合文件，有關大連港的股權轉讓構成中國政府通過整合遼寧省的港口管理以振興遼寧省沿海經濟區的一系列策略性措施的一部分。 貴公司認為該

等策略性措施將有利大連港的未來發展。倘H股要約獲接納，貴公司將因中國政府提出的一系列策略性措施而失去享有大連港潛在增長所帶來的經濟利益的機會。

此外，如通函內董事會函件所載，貴公司尚未就接納H股要約的所得款項作出具體計劃。在貴公司於不接納決議案不獲股東特別大會批准而接納H股要約的情況下，接納H股要約的全部所得款項將用作一般營運資金，並用於為貴公司未來可能的投資機會提供資金。

誠如CMP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貴集團將其自身定位為世界領先的港口開發、投資和營運商，在全球主要樞紐港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港口網絡群。貴集團一直收購全球的多個港口。近十年，貴集團在中國大陸、非洲、南亞、南美及大洋洲收購多個港口。同期，貴集團並無出售港口業務的任何重大權益，惟深圳赤灣港航出售事項（其主要為解決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面臨的潛在競爭問題而進行）除外。貴集團在全球擴展據點與貴集團作為世界領先的港口開發、投資和營運商的策略一致。因此，接納H股要約與貴集團戰略相反。

此外，環渤海地區是貴集團在中國大陸的五個主要區域業務之一。誠如CMP二零一八年年報所載，大連港，作為環渤海地區的綜合港口樞紐，佔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在環渤海地區集裝箱吞吐量及散雜貨吞吐量總量超過50%。據貴集團管理層告知，除大連港集團外，貴集團所擁有的環渤海地區的港口容量於二零一八年被充分利用。接納H股要約將會損害貴集團在環渤海地區及中國大陸港口網絡的據點。

此外，貴集團將難以以接納H股要約的所得款項金額收購與大連港相若的替代者（倘接納H股要約）。誠如二零一八年大連港年報所載，大連港集團為中國東北三省最大的深水及無冰綜合港口運營商。在附近區域確定類似港口目標或在不支付高於現行市價的情況下收購對貴集團而言將是一項挑戰。

誠如綜合文件所載，於完成股權轉讓後，CMG（一名經驗豐富的投資者及於全球各地運營港口的運營商）將繼續與遼寧省政府合作，推動整合大連港與營口港（營口港乃中國東北最大的內貿集裝箱樞紐港口，長期與大連港無序競爭）。若CMG於收購大連港的控股權益後啟動整合，遼寧省的港口資源配置將得以優化，不同港口將得以實現差異化發展。

此外，預期大連港將利用CMG的「前港－中區－後城」(Port-Park-City)發展模式。大連港將成為CMG於遼寧省實施「前港－中區－後城」模式的基石，與CMG的深入合作包括(其中包括)港口業務、物流及運輸以及商務區開發。該模式的實施預期將進一步加大大連港在物流、貿易、港口融資及電子商務方面的優勢。

經考慮以上所述及尤其是CMG收購大連港的控股權益後對 貴集團發展及大連港發展潛力的潛在負面影響，吾等認為不接納屬合理。

## 5. H股要約代價評估

### (a) 大連港市價的比較

H股要約價1.0127港元乃參考股權轉讓協議日期(即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的加權平均交易價釐定。H股要約價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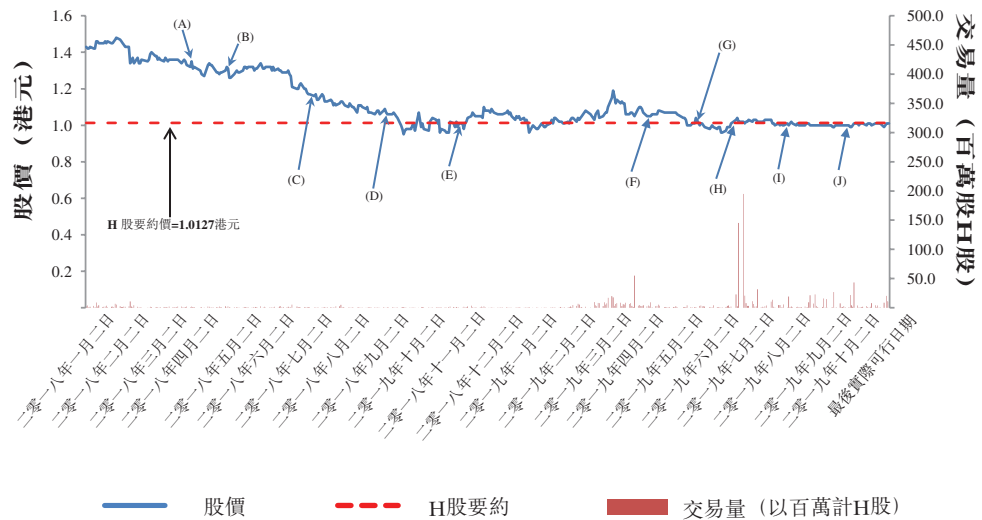
- (i) 聯交所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即H股於暫停買賣H股前在聯交所進行交易的最後交易日(「最後交易日」))所報每股H股1.01港元的收市價溢價約0.27%；
- (ii) 緊接最後交易日前(包括該日)連續5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約0.99港元的平均收市價溢價約2.29%；
- (iii) 緊接最後交易日前(包括該日)連續10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約0.9830港元的平均收市價溢價約3.02%；
- (iv) 緊接最後交易日前(包括該日)連續30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約1.0057港元的平均收市價溢價約0.70%；
- (v) 緊接最後交易日前(包括該日)連續60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約1.0407港元的平均收市價折讓約2.69%；

- (vi) 緊接最後交易日前（包括該日）連續90個交易日聯交所所報每股H股約1.0481港元的平均收市價折讓約3.38%；
- (vii) 聯交所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所報的每股H股1.01港元收市價溢價約0.27%；及
- (viii) 每股H股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4233元（相當於約1.5814港元）折讓約35.96%，基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大連港股東應佔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8,353.0百萬元除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12,894,535,999股已發行大連港股份計算。

誠如以上所載，H股要約價普遍接近H股的近期市價且較每股大連港股份資產淨值有較大折讓。

**(b) H股的歷史價格表現**

以下所載為二零一八年初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回顧期」）的H股股價表現，期間大連港公佈我們認為對打造H股的市價為必要的多個發展項目，因此，我們認為此為就作出下文分析而言的合理期間。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誠如以下討論所載，大連港公佈回顧期間的多項發展，我們視其對H股市價的釐定至關重要。

事件	日期	事件詳情
(A)	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七日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B)	二零一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發二零一八年第一季度報告
(C)	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八日	出售汽車碼頭部分主要經營附屬公司的控股權益
(D)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E)	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	刊發二零一八年第三季度報告
(F)	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六日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
(G)	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刊發二零一九年第一季度報告
(H)	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	聯合公告
(I)	二零一九年七月十五日	刊發有關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的正面盈利預告公告
(J)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中期業績公告

資料來源：大連港於聯交所刊發的公告

自二零一八年年初起，H股收市價由每股H股1.4港元降至二零一八年八月的每股H股1.1港元。於大連港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後，H股價格於回顧期內跌至谷底，於二零一八年九月十二日為每股H股0.95港元，此可能由於股份估值整體下跌及大連港集團財務表現轉弱（見上述中期業績公告所示）。此後，H股收市價約為每股H股1.0港元至1.2港元，直至最後交易日。自刊發聯合公告以來，H股價格仍為H股要約價。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二日至最後交易日期間的合共346個交易日中，約有282個交易日的H股收市價高於H股要約價。

(c) H股交易流動性

下表載列二零一八年初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每月H股總交易量及每月交易量佔公眾股東所持H股總數的百分比及每月交易量佔已發行H股總數的百分比。

	每月H股 總交易量	每月總交易量 佔公眾股東 所持H股總數 的百分比 (附註1)	每月總交易量 佔已發行H股 總數的百分比 (附註2)
<b>二零一八年</b>			
一月	60,365,200	3.5%	1.2%
二月	32,732,400	1.9%	0.6%
三月	24,807,014	1.4%	0.5%
四月	21,422,000	1.2%	0.4%
五月	17,552,867	1.0%	0.3%
六月	26,559,995	1.5%	0.5%
七月	21,865,322	1.3%	0.4%
八月	11,224,400	0.7%	0.2%
九月	9,843,800	0.6%	0.2%
十月	16,319,226	0.9%	0.3%
十一月	18,738,399	1.1%	0.4%
十二月	6,736,632	0.4%	0.1%
<b>二零一九年</b>			
一月	30,790,029	1.8%	0.6%
二月	124,978,400	7.3%	2.4%
三月	150,382,762	8.7%	2.9%
四月	35,226,236	2.0%	0.7%
五月	39,610,400	2.3%	0.8%
六月	464,109,140	27.0%	9.0%
七月	76,222,964	4.4%	1.5%
八月	139,965,099	8.1%	2.7%
九月	113,394,070	6.6%	2.2%
二零一九年十月一日至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49,791,846	2.9%	1.0%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

附註：

1. 該等百分比乃基於H股每月總交易量除以綜合文件所載的公眾股東所持H股總數計算。
2. 該等百分比乃基於H股每月總交易量除以期內每月末已發行H股總數計算。

基於上表，吾等認為，H股的流動性於回顧期內普遍疏落，惟刊發聯合公告後交易量激增的二零一九年六月除外。吾等認為，H股於回顧期內交易並不活躍。



(d) 可比公司

大連港集團主要從事在中國提供港口及相關服務。於評估H股要約價價款的公平及合理性時，吾等比較了H股要約價所代表的市盈率（「市盈率」）及市賬率（「市賬率」）相對多間（i）於聯交所上市；（ii）於中國主要從事中國港口及相關服務；及（iii）最近財政年度的大部份營業額及分部利潤來自該等主要業務的公司（「可比公司」）的該等市盈率及市賬率。吾等認為，儘管可比公司的市值水平不同，仍具有與大連港集團相似的業務模式及業務，吾等認為對分析更為相關。吾等亦認為按照上列選取準則，下列可比公司為所有可以選取的公司，可以作為實質比對H股要約價的公平及代表性樣本。可資比較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主要業務活動	最新財務		於最後實際		
			報告日期	報日期	可行日期	的市值	市盈率
					(附註1)	(附註2)	(附註3)
					(百萬港元)	(倍)	(倍)
青島港國際股份有限公司（「青島港」）	6198	青島港主要提供港口服務。其主要營運大連港區、前灣港區、黃島油港區及董家口港口。青島港有六個分部，即貨櫃交收及輔助服務分部、營液體散貨處理分部及配套服務分部、物流及港口增值服務分部以及港口配套服務分部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9,417.3	7.2	0.9
貴公司	144	貴公司主要從事港口及港口相關業務。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0,884.2	4.9	0.5

新百利函件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主要業務活動	最新財務 報告日期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的市值 (附註1) (百萬港元)	市盈率 (附註2) (倍)	市賬率 (附註3) (倍)
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中遠海運」)	1199	中遠海運主要從事碼頭業務。其業務主要包括碼頭運營、集裝箱裝卸、運輸及儲存，以及集裝箱租賃、管理及銷售和相關業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9,633.1	8.3	0.5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秦皇島港」)	3369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主要從事提供綜合港口服務。其綜合港口服務包括裝卸、堆存、倉儲、運輸及物流服務。其經營秦皇島港、曹妃甸港及黃驊港。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793.6	11.5	0.5
天津港發展控股 有限公司 (「天津港」)	3382	天津港為設駐中國的公司，主要從事港口相關業務。天津港的主要業務包括貨物裝卸及銷售業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4,310.6	13.3	0.3
廈門國際港務股份 有限公司 (「廈門國際港務」)	3378	廈門國際港務主要從事港口物流服務、商品交易服務，以及銷售建築材料。其港口物流服務包括港口營運、拖船服務、運輸服務、貨物處理服務、代理服務及物流延伸服務。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2,726.2	8.9	0.4

## 新百利函件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主要業務活動	最新財務 報告日期	於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的市值 (附註1) (百萬港元)	市盈率 (附註2) (倍)	市賬率 (附註3) (倍)
日照港裕廊股份 有限公司(「日照港」)	6117	日照港主要從事港口經營。其提供綜合港口相關服務，包括裝卸、泊位租賃、港務管理、堆存及物流代理服務，主要涵蓋大豆、木片、木薯乾、玉米及小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726.4	11.0	0.8
興華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興華港」)	1990	興華港主要從事港口經營及管理。其港口為多用途港口，及處理多種貨物類型，包括紙漿及紙卷、鋼材、原木、工程設備、集裝箱及其他雜貨(如礫砂、大理石及硫化鈉)。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904.0	13.4	1.0
				平均數	9.8	0.6
				中間數	10.0	0.5
				最高	13.4	1.0
				最低	4.9	0.3
					18.5 (附註4)	0.6 (附註5)

### H股要約

資料來源：聯交所網站及各公司年報及中報

附註：

1. 可比公司市值指各可比公司A股(如有)、內資股(如有)及H股的總市值。為釋疑見，有內資股的可比公司的總市值乃按可比公司H股價格計算。
2. 可比公司的市盈率乃基於可比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H股市值除以可比公司股東應佔連續十二個月的溢利計算。
3. 可比公司的市賬率乃基於可比公司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H股市值除以彼等各自最新中報所載可比公司H股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計算。
4. H股要約的引申市盈率为約18.5倍，其乃基於H股要約價約1.0127港元除以H股每股盈利約人民幣0.0493元(相等於約0.0547港元)計算。
5. H股要約的引申市賬率为約0.6倍，其乃基於H股要約價約1.0127港元除以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H股每股資產淨值約人民幣1.4233元(相等於約1.5814港元)計算。

可比公司的市盈率介乎約4.9倍至13.4倍，其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為約9.8倍及10.0倍。H股要約價的引申市盈率为約18.5倍，其高於所有可比公司的市盈率。可比公司的市賬率介乎約0.3倍至1.0倍，其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為約0.6倍及0.5倍。市賬率为約0.6倍，接近可比公司市賬率平均值及中位數。由於H股要約隱含市盈率倍數遠高於可比公司者，我們認為在 貴公司有意出售其於大連港股權的情況下，H股要約屬正常商業條款且可接納，因為H股要約為大連港股東帶來按當前市價變現投資的機會。然而，如「4.不接納的理由及利益」一節及下文「討論及分析」所列， 貴集團與純粹追求投資回報的投資者不同，其定位為全球港口網絡策略投資者。 貴集團保持大連港作為環渤海地區主要港口之一，對於 貴集團具有策略價值，此為其他大連港獨立投股東所無。經計及上述各項及本函件內其他因素，我們認為不接納為可接受。

**6. 不接納或接納H股要約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

誠如本通函董事會函件所載，不接納H股要約為 貴公司的決定。不接納不會對 貴集團造成任何財務影響。

相反，假設 貴公司接納H股要約（「接納」），我們於下文闡述對 貴集團的財務影響：

**(a) 盈利**

接納完成後， 貴公司不再於大連港擁有任何權益及大連港將不再為 貴公司的聯營公司。大連港的財務業績因此將不再權益入賬 貴集團權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的綜合純利為約7,245百萬港元，其中大連港基於 貴集團於大連港約21.05%股權而應佔約人民幣110.2百萬元（相等於約122.4百萬港元）及同年大連港股東應佔綜合純利為約人民幣523.3百萬元（相等於約581.4百萬港元）。

此外，接納完成後， 貴集團將確認接納的一次性虧損，其將等於H要約代價約2,749.2百萬港元減 貴公司應佔大連港資產淨值及接納完成日期重新換算於大連港的投資先前確認的匯兌差額。假設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接納及基於 貴公司持有大連港股份賬面值約人民幣32.5億元（相等於約36.9億港元）及上述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匯兌差額，接納的估計虧損將約為10.6億港元。

**(b) 資產淨值**

接納完成後，大連港不再為 貴公司的聯營公司。因此， 貴集團持有的大連港權益將不再合併計入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貴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的綜合資產淨值為約78,177百萬港元，其包括 貴集團於大連港的權益約3,690百萬港元。

接納完成後，貴集團資產淨值將基於接納的損益進行調整。基於上述(a)分節的計算，貴集團的資產淨值將減少約1,060百萬港元(即上述接納虧損)。

**(c) 流動資金**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6,771百萬港元及淨流動資產(即總流動資產及持作待售非流動資產減流動負債)為約5,261百萬港元。鑒於H股要約將僅以現金支付，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淨流動資產預期將分別增加2,749.2百萬港元或約40.6%及52.3%。

**(d) 負債水平**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即計息債務淨額(即約37,931百萬港元的總借款減約6,771百萬港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即約90,916百萬港元的總權益))為約34.3%。假設接納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及鑒於H股要約以現金作出，貴集團的計息債務淨額預計將透過H股要約所得款項淨額扣減約2,749.2百萬港元及貴集團總權益將透過估計虧損扣減約1,060百萬港元，因此，接納完成後，貴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預計減少至約31.6%。

**討論及分析**

誠如大連港與布羅德福聯合刊發的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四日的公告所載，股權轉讓構成合作的一部分，為遼寧政府與CMG對中國政府關於東北地區振興的一系列戰略舉措的響應。股權轉讓僅涉及以零代價向招商遼寧轉讓於遼寧港口集團的1.1%股權，因此招商遼寧於遼寧港口集團擁有51%的股權，因此觸發H股要約。H股要約價本質上為H股的市價，其乃經參考H股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三十一日(即股權轉讓協議日期)的加權平均交易價釐定。由於股權轉讓協議的訂約方為中國政府或中國政府控制的實體及H股要約按市價作出，故H股要約被視為技術性全面收購要約。

貴集團為中國最大的全球港口開發商、投資者及營運商，於中國沿海以及南亞、非洲、歐洲、美洲、大洋洲及地中海主要樞紐港建立了港口網路群。

大連港主要從事與 貴集團在中國大連的業務類似業務。其為中國東北三省最大的綜合港口運營商且為大連港口有關港口及物流服務的一個綜合運營平台。儘管其由 貴集團擁有約21.05%股權，但其一直為 貴集團港口網絡的戰略部分及 貴集團於環渤海地區擁有的最大港口。由於大連港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兩年半內的純利一直增加，儘管同期收益減少，大連港的財務表現令人滿意。考慮到全球經濟的不確定性和中國正在進行的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大連港的前景喜憂參半，充滿挑戰。

最後交易日前，H股要約價普遍接近本年度的H股市價，但其仍較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每股H股資產淨值折讓30%。吾等認為，H股的交易流動性疏落。從持有大量H股的 貴公司的角度看，H股要約價可能被視為透過現金脫手實現持股的良好機會，其通常不可透過市場實現。H股要約價引申的市盈率及市賬率為約18.5倍及0.6倍，分別高於最高市盈率及等於可比公司的平均市賬率13.4倍及0.6倍。經考慮H股要約價的上述分析，吾等認為，倘 貴公司有意出售其於大連港的股權，H股要約屬正常商業條款且可接納。

鑒於以上所述，然而提請股東注意與純粹追求投資回報的投資者不同， 貴集團將其自身定位為世界領先的港口開發、投資和營運商，在全球主要樞紐港建立了較為完善的港口網絡群。最近十年， 貴集團一直收購全球的多個港口。環渤海地區為大連港所在區域，是 貴集團在中國大陸的五個主要區域業務之一，及佔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不包括來自深圳赤灣港航出售事項的收益）約8.1%，並按吞吐量計算於中國內地五大區域業務中排行第三。大連港，作為環渤海地區的綜合港口樞紐，佔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在環渤海地區集裝箱及散雜貨吞吐量總量超過50%。接納H股要約相當於出售環渤海戰略地區主要港口的權益，與 貴集團戰略相反，將會損害 貴集團在環渤海地區及中國大陸港口網絡的據點。鑑於大連港對 貴公司於環渤海地區港口業務的重要性，接納將削弱 貴集團全球港口網絡的競爭優勢。此外，由於誠如「4.不接納的理由及裨益」一節所述中國政府通過整合遼寧省的港口管理以振興遼寧省沿海經濟區的一系列策略性措施，預計大連港的潛在增長將促進 貴集團在全球港口網絡的持續發展。此外，大連港集團為中國東北

三省最大的深水及無冰綜合港口運營商。在附近區域於不高於現行市價的情況下收購與大連港相若的替代者對 貴集團而言將是一項挑戰。 貴集團保持大連港作為環渤海地區主要港口之一，對於 貴集團具有策略價值，此為其他大連港獨立股東所無。

最後，倘 貴集團接納H股要約，儘管流動資金及負債水平有所改善，但 貴集團將錄得估計虧損約1,060百萬港元及 貴集團亦將遭受資產淨值減少相同金額。

經考慮以上所述及尤其是對 貴集團發展的潛在負面影響，以及CMG收購於大連港的控股權益後大連港的增長潛力，吾等認為不接納屬合理。

###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吾等認為不接納雖然並非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但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提呈有關批准接納的決議案。

此致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  
董事  
鄭逸威  
謹啟

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鄭逸威先生為向證監會註冊的持牌人士及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的負責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獲發牌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彼於企業融資行業擁有逾15年經驗。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願就此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收錄遵照上市規則規定刊載之詳情,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通函內所作任何聲明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 2 權益披露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該等條文彼被視為或當作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按該條規定存置之登記冊內之權益及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 (i) 於股份之權益

董事姓名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份百分比
付剛峰先生	2,111 (好倉)	0.0001%
李業華先生	220,948 (好倉)	0.0065%
總計	223,059 (好倉)	0.0065%

**(ii) 認股權計劃**

無

除上文所載股份之權益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iii) 行政人員職位**

無

概無董事為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或被視為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之公司之董事或僱員。

**3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期）以來的財務或貿易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4 服務合約**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與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終止而毋須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之合約）。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公司業務外，概無董事及彼等各自之聯繫人於與本公司業務構成或曾構成或可能構成直接或間接競爭之任何業務中擁有權益，且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並無存續由任何董事擁有重大權益且對本集團業務屬重大之合約或安排。

## 6 其他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任何於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述之專家於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賬目之結算日期）以來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建議收購、出售或租賃之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7 專家資格及同意書

提供意見或建議以供載入本通函之專家之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新百利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為獲委任以就不接納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新百利已就刊發本通函發出同意書，表示同意按本通函之格式及內容載入其函件、意見（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包括其資格），且迄今並無撤回其同意書。

新百利並無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之任何股權或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之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強制執行）。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新百利並無於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核綜合賬目之結算日期）以來由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出售或租賃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建議收購、出售或租賃之本集團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8 其他事項

- (i)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梁創順先生，彼為香港執業律師。
- (ii) 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設於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 (iii)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iv) 本通函之中、英文版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

## 9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之副本自本通函刊發日期起14天期間任何營業日之一般辦公時間內於年利達律師事務所（地址為香港遮打道歷山大廈10樓）可供查閱：

- (i) 綜合文件及接納表格；
- (ii)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獨立股東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7至18頁；
- (iii) 新百利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其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9至46頁；
- (iv) 本附錄「專家資格及同意書」一段所提述之新百利同意書；及
- (v) 本通函之副本。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三十分(附註3)假座香港中區法院道太古廣場二座港島香格里拉大酒店五樓香島殿舉行股東特別大會(「大會」)，藉以考慮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不論是否經修訂)：

###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謹此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不接納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代表布羅德福國際有限公司就收購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0)所有已發行H股而提出之強制性無條件現金要約(「H股要約」)，以及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在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該等進一步事情及行動並簽立所有該等進一步文件及採取一切該等步驟以落實與不接納有關的任何事宜及／或使之生效。」
2. 「動議葛樂夫先生重選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倘有權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包括受委派代表)所投票數中有超過50%反對第一項決議案，致使第一項決議案未能在大會上通過，本公司將視之為本公司股東以多數票批准接納H股要約。因此，在該等情況下，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將會在其認為屬必要、適宜或權宜之情況下，作出一切該等進一步事情及行動並簽立所有該等進一步文件及採取一切該等步驟以落實與接納H股要約有關的任何事宜及／或使之生效。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付剛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十一日

---

##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

註冊辦事處：

香港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38樓

附註：

1. 有權出席上述通告召開之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可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受委派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該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方為有效。
3. 倘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上午九時正(i)懸掛8號或以上熱帶氣旋警告信號；或(ii)發出「黑色」暴雨警告：
  - a. 但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正後不再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延後至同日下午兩時正假座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或
  - b. 而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中午十二時正後維持生效，股東特別大會將會重新訂於下一個營業日上午九時三十分假座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38樓。
4. 為確定股東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四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八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三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5. 根據上市規則第13.39(4)條，股東特別大會上所有表決將以按股數投票進行，而本公司將按上市規則第13.39(5)條所指定之方式公佈投票結果。因此，大會主席將根據組織章程細則第54條就提呈股東特別大會表決之決議案要求以按股數投票方式表決。
6. 於本通函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付剛峰先生、粟健先生、熊賢良先生、白景濤先生、葛樂夫先生、王志賢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